

沛县四座楼安置房项目西区园林绿化工程邀请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024-HCBY-G301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一、招标条件

本沛县四座楼安置房项目西区园林绿化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99.1944万元,招标人为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邀请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沛县四座楼安置房项目西区总用地面积: 78544.3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74718.56平方米,住宅面积205040.5平方米。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沛县四座楼安置房项目西区园林绿化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沛县四座楼安置房项目西区园林绿化工程:

3.1 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具有园林绿化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如职称证书反映不出园林绿化专业则必须提供园林绿化专业毕业证书或者职称评审表)。

3.3 投标申请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投标人自2021年10月1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类似工程,以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为准,必须同时具备。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10-21 09:00到2024-10-25 17:00

获取方式: 现场报名: 1 投标人报名的时间为: 2024年10月21日9时00分至 2024年10月25日17时00分; 2 本项目招标文件售价: 人民币 伍佰元 整,标书售后不退。 3 投标人报名时需携带以下资料(装订成册提供一份): (1) 邀请函; (2) 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 经办人须提供本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原件备查验) (4) 投标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拟选派项目负责人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注: 投标申请人所提供资料必须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11-01 14:30

递交方式：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现场递交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1-01 14:30

开标地点：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层712开标室。

七、其他

1、招标条件

1.1本招标项目 沛县四座楼安置房项目西区园林绿化工程 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是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沛县歌风城镇建设有限公司进行的招标项目，由沛县歌风城镇建设有限公司与中标公司签订合同。建设资金来自 自筹资金（资金来源）。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邀请招标，特邀请有资格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招标事宜。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2.1.1项目名称：沛县四座楼安置房项目西区园林绿化工程；

2.1.2项目编号：2024-HCBY-G3019；

2.1.3建设地点：江苏省徐州市沛县；

2.1.4招标范围：沛县四座楼安置房项目西区总用地面积：78544.3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274718.56平方米，住宅面积205040.5平米。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2.1.5最高投标限价：3991944元；

2.1.6工期要求：90日历天；

2.1.7质量要求：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具有园林绿化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如职称证书反映不出园林绿化专业则必须提供园林绿化专业毕业证书或者职称评审表）。

3.3投标申请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投标人自2021年10月1日（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类似工程，以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为准，必须同时具备。

4.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与退还

4.1投标保证金形式：电汇；

4.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贰万元整。

4.3递交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前缴纳，缴纳方式采用银行电汇（必须从投标人法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如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人递交投标保证金，并注明所缴纳保证金用途）。

账户名称：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银行账号：10247101040038126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铜山支行

4.4任何以个人或非投标申请人法人单位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都将被拒绝接收。

4.5无论任何理由，投标保证金未及时支付的均视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4.6资格审查不合格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凭汇款凭证以电汇方式退还至资格审查不合格投标人。

4.7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第二个工作日起，凭汇款凭证以电汇方式退还至投标人。

4.8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施工合同签订后第二个工作日起，凭汇款凭证以电汇方式退还至投标人。

5. 本公告发布时间为：2024年10月21日至2024年10月25日。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6.1投标人报名的时间为：2024年10月21日9时00分至2024年10月25日17时00分；

6.2本项目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标书售后不退。

6.3投标人报名时需携带以下资料（装订成册提供一份）：

(1) 邀请函；

(2) 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3) 经办人须提供本人二代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原件备查验）

(4) 投标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拟选派项目负责人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投标申请人所提供资料必须属实，如有虚假，拒绝其参加投标活动。

7. 投标截止时间

7.1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1日14时30分，地点：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研大厦7层712开标室。

7.2递交方式：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代表现场递交投标文件。

7.3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8.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9. 评标方法

本工程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浩然

电话：15751072511

地址：徐州市沛县沛公路2-1号

招标代理机构：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技大厦7层713室

联系人：吕亚

电话：0516-83881168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 10月21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沛县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徐州市沛县沛公路2-1号
联 系 人： 周浩然
电 话： 15751072511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徐州市鼓楼区二环北路170号徐州市政科技大厦7层713室
联 系 人： 吕亚
电 话： 0516-83881168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